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6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二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于2017年3月28日在首钢月季园二楼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建国主持。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16度监事会报告》

该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二、《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提出以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首钢股份 2016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三、《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四、《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五、《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六、《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核意见如下：公司按照《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颁布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涉及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的内控制度；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控制度有效监督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实事求是，全面、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监事会对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议案七、《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7年度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该议案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八、《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新签署〈首钢总公司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主体间关联交易的框架协议〉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预计情况的议案》

该议案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九、《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十、《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之金融服务协议》

该议案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十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对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该议案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十二、《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该议案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3 月 28 日